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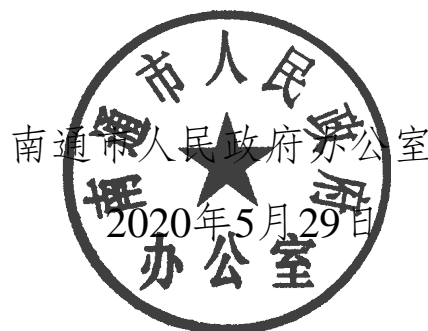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通政办发〔2020〕49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打造风电产业之都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通科技产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南通市打造风电产业之都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南通市打造风电产业之都三年行动方案

(2020~2022年)

为抢抓国家战略机遇，充分发挥南通区位优势，推动风电产业链式发展和融合发展，打造风电产业之都，特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一、产业优势

近年来，南通积极探索海上风电发展路径，以资源开发促进产业集聚，风电产业迎来跨越发展的窗口期。

一是资源禀赋独特。全市陆域面积8001平方公里，海域面积8701平方公里，地质稳定、出海便利、海床平缓、风能集中，平均风速高，自然灾害少，适宜风电产业发展。“十三五”期末，全市风电总装机容量达300万千瓦，“十四五”期间预计达到800万千瓦。

二是产业配套齐全。全市形成了陆上、海上风电开发运营，风电整机和配套设备制造，风电技术研发，风电场施工建设和运行维护，以及勘察设计、防腐材料、海洋环境保护、大型设备物流等较为完整的风电产业体系，龙源电力、华能电力、上海电气、中船海装、远景能源等龙头企业相继落户。

三是园区承载增强。全市拥有如东国家火炬海上风电特色产业基地以及通州湾示范区装备工业园、启东船舶海工工业园、海

安装装备制造产业园等多个专业化产业园区，具备承载风电产业链项目的良好条件。园区功能划分清晰，产业协同发展，全市基本形成布局集中、产业集聚、发展集约的现代化风电产业发展格局。

四是母港功能完备。如东小洋口全国首个风电母港核心功能区已打造完成，建有长2.5km、平均水深7m的航道和长、宽400m左右的挖入式港池，安装有两台800吨龙门吊和两台40吨门座起重机，满足于风电各类重型设备的运输需求。一批风电机组总装和材料、零部件企业相继落户，未来将形成100亿级风电产业园区。

二、目标定位

坚持统筹谋划、科学布局、有序推进，加快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能源项目向制造项目、投资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化，着力建设海上风电装备制造、海上风电运维、海洋新兴产业三基地和风电科技研发、风电设备检测、风电智慧大数据三中心，将南通打造成为风电产业之都，形成千亿级风电产业集群。

2020年：当年引进10亿元以上项目10个，投资总额300亿元；累计装机容量近500万千瓦；全年风电产业营业收入突破800亿元。

2021年：当年再引进10亿元以上项目10个，投资总额400亿元；累计装机容量近700万千瓦；全年风电产业营业收入突破1000亿元。

2022年：在远海风电规划和示范项目上取得重大突破，形成

较为完善的风电产业体系和产业创新体系；累计装机容量近800万千瓦；全年风电产业营业收入突破1200亿元。

三、发展重点

1. 加快装备配套产业集聚。依托现有风电产业链重点企业，加强“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发挥海力风电、中天海缆、九鼎天地风能等本土企业的基础优势，进一步释放产能，扩大规模，提升配套能力。发挥上海电气、海装风电等总装企业的招引效应，重点引进国内一流的发电机、齿轮箱、轴承、轮毂、控制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制造厂商。发挥新材料产业的研发优势，拓展玻璃纤维、碳纤维、树脂、石墨烯防腐涂料、结构胶等先进材料应用，实现全产业链各环节均有龙头企业在通落地，全力打造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基地。

2. 加快高端智能技术研发。推动后补贴时代风电装备向大功率、智能化、循环化方向转型提升。支持海装风电、上海电气、重通成飞等加快研发10兆瓦及以上大功率海上风电整机及长叶片等关键零配件。设立全国首家风电产业循环经济研究院，在风机主设备循环化改造、叶片回收再利用等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中天海缆研制400千伏及以上的高压柔性直流设备，提升大容量海上风电输送能力。加快大型风电场群智能控制和运行管理研究，降低海上风电度电成本，带动产业全面升级和可持续发展。

3. 加快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依托风电母港平台，加快海上风电运维基地建设，实现覆盖全沿海地区和全生命周期的风电机

组维护、升压站维护、塔筒基础维护、海缆维护等“一站式”运维服务。建设国家海上风电试验检测中心、10兆瓦级风机六自由度试验台、100米级叶片试验平台、国家海缆检测中心，面向全国开放风机检测及试验、叶片检测、传动链检测、海缆检测，增设高低压穿越试验等项目。

4. 加快海洋新兴产业培育。坚持集约节约用海原则，提高海洋资源综合利用程度。培育海上风电储能项目，依托现有储能电池产业基础，开展海上风电+储能试点项目建设，推动海上风电储能产业化应用。培育海上风电制氢项目，利用海上风电及海水就地制氢，通过海洋运输送回陆地或直供海上石油平台炼化。培育海洋牧场项目，鼓励海上风电场内安装鱼类养殖网箱、贝藻养殖筏架，在区域内形成高度融合的海洋养殖生态链。

四、政策措施

1. 推动产业项目落户。对落户重点园区的总投资超5亿元、科技含量高的风电制造业关键零部件项目，按市区产业转型升级政策由项目所在地按设备投资额20%给予不超过1亿元的财政奖励。发挥南通市产业投资母基金的引导作用，加大对风电产业支持力度，重点投资引进关键零部件产业项目。按照政府主导、企业牵头、产业链共建的模式，对投资强度和税收贡献达到一定额度的制造业项目优先配置风电资源，实行联合开发。各地根据风电制造业项目投资额、科技含量和税赋贡献等实行“一事一议、一企一策”，并提供个性化工程代建服务、“一站式”审批代办

服务，将水、电、气等基础配套设施直接送至厂区红线，并给予厂房租赁优惠。

2. 支持企业科技创新。培育风电产业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市政府同意引进的高层次科技公共服务平台，按协议给予专项经费资助。企业新建或引进独立核算的风电产业研究院（所）、重点实验室，经认定后3年内每年按新购置研发设备额的10%给予补助，累计不超过1000万元。鼓励风电企业创建国家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对获初次认定的风电企业分别给予80万元、20万元奖励。鼓励企业申报国家、省科技奖项，对获得国家级、省级奖励的风电企业，分别按1:1和1:0.5给予配套补助。

3. 引导人力资源集聚。大力实施新一轮人才新政，集聚风电产业更多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紧缺人才、高技能人才就业落户。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初次到南通风电产业链企业就业或自主创业，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满6个月的，给予3年内每月1000~3000元补助，高技能人才参照执行。对用工1000人以上的企业，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可利用存量用地建设职工公寓。

4. 积极争取上级扶持。在海上风电项目用海审批、军方许可等方面积极向上汇报，协调推进项目建设。在远海风电规划方面积极向上争取，推动远海风电示范项目试点。鼓励风电企业加大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技术改造，开展海上风电相关技术攻

关，参与海上风电核心技术标准制定。鼓励风电场和总装企业争取风电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政策，鼓励重点企业申报争取国家级和省级各类专项资金扶持。

五、保障措施

发挥市制造强市建设推进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定期研究重大项目、重大问题和重点工作安排，推动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如期实现。明确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主体责任，结合本地资源配置和产业结构，科学规划布局，强化协同联动，构建一体化风电产业发展体系。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和龙头骨干企业，建立专家咨询委员会、产业技术协同创新战略联盟，推动风电产业关键技术攻坚。以龙头企业为主体，推动产业链招商，加快风电产业集聚，实现风电产业高质量发展。

